

关于双辽市 2024 年政府性基金转移支付 情况说明

按照《预算法》的相关要求，我市将政府性基金收入情况进行调整，原报告中：政府性基金转移性收入 1,417 万元，调整为：2,498 万元，具体支出情况如下：

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预算由 44 万元调整为 333 万元，主要用于支持社会福利事业发展等支出。

2. 城乡社区支出预算为 665 万元，主要是用于乡村振兴等支出。

3. 农林水支出预算由 0 万元调整为 782 万元，主要是用于水库移民等支出。

4. 其他支出预算由 708 万元调整为 718 万元，主要用于彩票公益金支持社会公益事业发展及乡村学校少年宫等支出。

特此说明。

双辽市财政局